



民安(控股)有限公司
The Ming A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9)





目錄

	頁次
釋義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綜合收益表	12
綜合資產負債表	14
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18
其他資料	43
企業管治實務	46
公司資料	48

「尚乘」	指	尚乘集團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長江實益間接擁有其已發行股本
「AMTDD」	指	AMTD Direct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尚乘之全資附屬公司
「尚乘財富策劃」	指	尚乘財富策劃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尚乘之全資附屬公司
「尚乘風險管理」	指	尚乘風險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尚乘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長江」或「長實」	指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
「長江集團」	指	長江及其附屬公司
「中保集團」	指	中國保險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香港中國保險」	指	香港中國保險(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中國保險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保險」	指	中國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中保資產管理」	指	中保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中保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保國際」	指	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
「中保國際集團」	指	中保國際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保監會」	指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和規管中國保險行業之監管機構
「本公司」	指	民安(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釋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超額配股權」	指	如售股章程所述本公司授出之超額配股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台灣或香港以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太平資產管理」	指	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為中保國際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我們」或「吾等」	指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其所有附屬公司

財務業績概覽

作為以香港為總部之具領導地位的一般保險公司，民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為香港及中國兩地廣大客戶提供各種類的一般保險產品。

本集團於所示期間之財務摘要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毛保費收入	960	631
承保(虧損)/溢利	(111)	18
投資收入	114	84
已變現及未變現的投資收益淨額	45	564
本期間溢利	20	541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總資產	7,770	7,521
平均股本回報率	0.5%	20.5%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溢利0.20億港元，較上年同期5.41億港元下跌96.3%。本集團之香港業務錄得淨溢利1.71億港元(二零零七年：5.54億港元)，而本集團之中國業務錄得淨虧損1.51億港元(二零零七年：0.13億港元)，主要由於擴展中國業務以及發生自然災害所致。期內在中國新成立四家省級分公司及十二家支公司，使行政及經營費用大幅增長。此外，由於暴雨災害產生相當大金額的賠款而使虧損加劇。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保費收入較上年同期之6.31億港元增長52.1%至9.60億港元。本集團之中國業務錄得大幅增長，佔本集團毛保費收入總額49.9%(二零零七年：27.7%)，而香港業務佔50.1%(二零零七年：72.3%)。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五項業務類別，即汽車、財產、洋面、責任以及意外及健康保險分別佔本集團毛保費收入總額42.7%、24.1%、15.4%、11.6%及6.2%(二零零七年：28.7%、28.5%、20.2%、16.1%及6.5%)。

本集團三大銷售渠道為代理及經紀等中介人士、直接銷售以及其他金融機構。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代理、經紀、直接銷售及其他金融機構之直接承保保費分別佔本集團直接承保保費約59.5%、27.7%、9.1%及3.7%(二零零七年：35.8%、41.9%、13.8%及8.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承保虧損1.11億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0.18億港元)，綜合成本率為122.0%(二零零七年：94.4%)。本集團之香港業務承保溢利為0.14億港元(二零零七年：0.30億港元)，綜合成本率為95.1%(二零零七年：88.0%)。本集團之中國業務承保虧損1.25億港元(二零零七年：0.12億港元)，綜合成本率為156.8%(二零零七年：116.2%)。

有關本集團之保險業務詳情，請參閱下文「保險業務之業績」一節。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投資回報為1.59億港元(二零零七年：6.48億港元)。而本集團於該六個月期間之投資收入較上年同期之0.84億港元增長35.7%至1.14億港元。此增長主要由於股權投資及債權證券之股息及利息收入增加而達致。該六個月期間已變現及未變現的投資收益淨額較上年同期之5.64億港元減少92.0%至0.45億港元。此顯著下降主要由於在二零零七年同期本集團出售於盈科保險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產生之一次性收益5.55億港元，加上全球金融及經濟環境出現不利變動，以及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中港兩地股市出現大幅下挫所致。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為77.70億港元，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5.21億港元增長3.3%。本期間資產水平保持穩定。

保險業務之業績

下表載列以下所示期間經選定之本集團保險業務之業績概要：

香港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毛保費收入	481	456
滿期保費淨額	284	249
已發生賠款淨額	(131)	(88)
佣金費用淨額	(73)	(72)
管理及其他經營費用	(72)	(66)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淨額變動	6	7
承保溢利	14	30
營運比率：		
賠付率	44.0%	32.5%
費用率	51.1%	55.5%
綜合成本率	95.1%	88.0%

毛保費收入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保費收入較上年同期之4.56億港元增長5.5%至4.81億港元。

承保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承保溢利較上年同期0.30億港元減少53.3%至0.14億港元，此乃由於期內僱員賠償分部已發生賠款淨額增加，以及上年同期錄得來自洋面分部之巨額賠款收回款所致。

中國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毛保費收入	479	175
滿期保費淨額	220	74
已發生賠款淨額	(137)	(37)
佣金費用淨額	(46)	(1)
管理及其他經營費用	(162)	(48)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淨額變動	0	0
承保虧損	(125)	(12)
營運比率：		
賠付率	62.3%	50.0%
費用率	94.5%	66.2%
綜合成本率	156.8%	116.2%

毛保費收入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保費收入較上年同期之1.75億港元顯著增長173.7%至4.79億港元。此大幅增長主要由於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分公司數目由八家增至十四家，而令中國業務得以建立完整網絡及擴展業務所帶來之貢獻。本集團中國業務之汽車險及非汽車險業務分別佔本集團之中國毛保費收入之約63.7%（二零零七年：47.4%）及36.3%（二零零七年：52.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承保虧損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中國業務錄得承保虧損 1.25 億港元，而上年同期則錄得 0.12 億港元虧損。虧損原因主要是於該六個月期間，在湖北、安徽、天津及遼寧新成立之四家分公司及十二家支公司使行政及經營費用由上年同期 0.48 億港元大幅增至 1.62 億港元。此外，期內發生之災害性暴雨產生相當大金額的賠款。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生賠款淨額較上年同期 0.37 億港元增加 1.00 億港元至 1.37 億港元。

投資表現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以下所示期間按投資類別劃分之投資組合：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佔總數之 百分比 %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佔總數之 百分比 %
股權投資：				
上市	451	8.4%	510	9.5%
非上市	200	3.8%	64	1.2%
債權證券：				
上市	1,354	25.4%	664	12.4%
非上市	447	8.4%	329	6.2%
存款證	101	1.9%	93	1.7%
現金及銀行存款	1,638	30.8%	2,690	50.2%
投資物業	1,129	21.2%	1,000	18.7%
其他投資資產 ⁽¹⁾	5	0.1%	5	0.1%
投資總資產	5,325	100.0%	5,355	100.0%

(1) 其他投資資產主要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黃金及會社債券之投資。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於上市股票之投資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10億港元減少至4.51億港元。此下降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香港股票市場顯著下滑。另一方面，透過審慎投資方法，以在達到可觀市場回報之同時，獲得穩定現金收入，故上市及非上市之債權證券分別增加6.90億港元及1.18億港元。本集團持有之所有債權證券均具有標準普爾BBB-或以上等級(或其他國際認可評級機構同等級別)。

下表載列本集團之投資組合於以下所示期間之表現：

	投資回報		投資收益率 (按年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投資收入				
利息及股息收入				
上市及非上市股權投資之股息收入	28	2	9.1%	1.4%
債權證券之利息收入	42	5	5.6%	5.7%
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22	59	2.1%	4.3%
租金收入	22	18	4.2%	3.8%
已變現及未變現之投資收益淨額	114	84	4.3%	4.0%
	45	564	不適用	不適用
	159	648	6.0%	17.7%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投資回報總額較上年同期6.48億港元下降75.5%至1.59億港元。

本期間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回報總額為1.59億港元，而該六個月期間之承保虧損為1.11億港元。期內所得稅開支為10萬港元，此乃中國之稅項撥備。扣除0.28億港元之費用後，該六個月期間之溢利為0.20億港元。

資本架構、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我們保險業務所產生的資金主要來自保費收入及收回的賠款，其他資金來源包括租金、利息及來自投資活動的股息收入以及出售投資所得款項。我們維持充足現金支付與保險業務有關的賠款付款及其他責任、資本性開支、經營費用及稅項。現有保單出現賠付的時間、次數及嚴重性將對我們對流動資金之需要造成影響。我們將密切監察及維持最低現金水平，並計及災難性事件令我們一般保險業務產生不常見大額賠款的影響之可能性。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不包括法定存款)為13.73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78億港元)。該下降主要是因為期內債權證券投資增加8.08億港元所致。我們相信我們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我們目前所需。於該六個月期間並無銀行借貸。

償付能力額度規定

由於我們在香港及中國之獨有雙重地位，本集團之財務運作受多項香港及中國規例限制，包括最低繳足股本規定、法定償付能力額度，監管標準及若干保險準備金及儲備等方面的規定。

我們已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償付能力額度，並每年向香港保險業監理處及中國保監會匯報。我們已符合香港及中國之最低償付能力額度，我們之償付能力遠高於香港及中國保險規例所規定之法定盈餘淨額。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比率	52.6%	48.7%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52.6%，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8.7%增加3.9個百分點。此乃主要由於該六個月期間保險準備金增加3.03億港元及應付保險款項增加1.04億港元，使本集團總負債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6.67億港元增至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40.87億港元所致。

或然負債

於正常業務中，我們向投保人及銀行提供擔保，作為我們賠款及承保程序其中一環。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就香港潛在稅務風險有或然負債0.3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億港元)，此乃關於二零零零／二零零一至二零零二／二零零三課稅年度期間所出售上市投資之若干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之應課稅查詢。鑑於該等收益乃為資本性質，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的稅務定位很有可能得到支持，故並無就潛在稅務風險約0.3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億港元)於中期財務報告內作出撥備。

資本性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裝修費用、家具及裝置之0.24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5億港元)，以及用於購買電腦之100萬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0萬港元)為本集團的主要資本性開支。

對沖工具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用作對沖目的。本集團之呈報貨幣為港元。除港元外，本集團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美元及人民幣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美元及人民幣負債主要包括未決賠款準備金及應付保險款項。目前，港元與美元的市場匯率定於7.75港元至7.85港元兌1.00美元之固定買賣範圍。資產及負債之貨幣狀況由本集團定期監控。

員工及員工薪酬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總數為2,037人(二零零七年：906人)。其中，中國有1,729人(二零零七年：588人)及香港有308人(二零零七年：318人)。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薪酬總額為1.24億港元(二零零七年：0.72億港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性之薪酬福利，包括薪資、花紅及各種津貼。本集團為所有新入職僱員提供技術及操作培訓及為全體僱員提供持續培訓。目前本集團並未為僱員提供購股權計劃。

展望

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度的香港保險市場將繼續穩定發展，本集團將一如既往，保持在香港一般保險市場上的領先地位。

隨著中國經濟持續穩定的增長，中國保險市場也繼續蓬勃發展，至今，本集團已經在沿海省市和中部經濟發達地區開設了十七家省級分公司，其中湖北、安徽、天津及遼寧分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度先後開設，四川、湖南及河南分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開設，而福建分公司則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份開設。至二零零八年底，本集團在內地的省級分公司數量將增至十八家。同時，支公司也將由目前的三十一家迅速擴展至約六十家。為此，大量的資源及資金的投入是不可避免的，但是此舉必將為集團的長遠發展帶來不可估量的優勢和動力。

把握有利的分銷渠道，對在日益激烈的保險銷售市場競爭中脫穎而出極為重要。本集團將繼續鞏固現有銷售渠道，致力拓展新的分銷渠道，與銀行、壽險公司和策略性合作夥伴加強協作。同時，加強企業風險管理，以確保核心競爭力。此外，為了滿足顧客多元化的要求，本集團不斷更新保險產品。近期推出的民安旅遊保險卡新計劃和全港獨一無二的中港跨境車主責任保險就充分體現了我們對產品開發的重視和投入。為了優化我們的管理團隊和專業人員，本集團將繼續投入資源，重視在職培訓以提高員工素質，加強業內交流學習先進經驗，為客戶提供高品質的服務。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國際金融市場劇烈波動，保險業也必然受其影響。本集團對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投資採取穩健方針：制定合理的資產配置方案，奉行謹慎規範的投資策略，不盲目追求高回報，為股東創造穩定投資收益的同時把風險降到最低。

綜上所述，本集團將保持一貫穩健經營的作風，充分發掘中國市場的機遇，擴大網絡覆蓋。從集團中長期戰略出發，不斷加強團隊建設，以加強我們的競爭優勢。此外，本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建立良好的企業聲譽，堅持可持續發展策略，進一步增強核心競爭力，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毛保費收入	4	960,024,030	631,084,658
未滿期保費準備金毛額變動		(210,070,663)	(85,417,344)
滿期保費毛額		749,953,367	545,667,314
分保應佔滿期保費	5	(245,664,712)	(222,541,164)
滿期保費淨額		504,288,655	323,126,150
佣金費用淨額	5	(119,365,195)	(73,156,951)
已決賠款毛額		(377,126,826)	(646,606,139)
未決賠款準備金毛額變動		(66,163,382)	561,875,532
已發生賠款毛額		(443,290,208)	(84,730,607)
分保應佔已發生賠款	5	174,909,712	(39,990,591)
已發生賠款淨額		(268,380,496)	(124,721,198)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淨額變動	5	6,120,000	7,240,000
管理及其他經營費用		(234,046,567)	(114,048,693)
承保(虧損)/溢利		(111,383,603)	18,439,308
投資收入	6	114,347,535	84,417,833
已變現及未變現之投資收益淨額	7	45,138,044	563,891,493
其他虧損淨額	7	(17,007,732)	(7,917,046)
行政費用及其他費用		(11,361,257)	(1,925,469)
經營溢利		19,732,987	656,906,11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6,135	26,518
除稅前溢利	8	19,869,122	656,932,637
所得稅支出	9(a)	(100,221)	(116,221,948)
本期間溢利		19,768,901	540,710,689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768,901	540,710,689
結算日後已宣派之中期股息	10	—	58,127,68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1	0.007	0.186

第18頁至42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資產			
法定存款	12	265,258,054	111,628,620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13	1,129,152,500	1,000,350,000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250,609,853	227,016,609
— 物業及設備		160,567,011	140,208,16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309,377	4,173,242
遞延稅項資產		69,200,000	69,200,000
證券投資	14	2,552,359,126	1,660,663,876
應收保險款項	15	384,926,424	286,322,144
其他應收款項		191,962,181	123,698,127
分保應佔保險準備金	16	1,347,619,972	1,269,723,745
應收同母系附屬公司款項		6,581,701	20,019,718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32,604,294	29,274,215
應收股東款項		1,559,432	552,15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54,260,159	835,722,6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1,318,879,119	1,742,755,765
		7,769,849,203	7,521,309,049
負債			
保險準備金	16	3,312,183,923	3,008,502,852
保險保障基金		3,121,720	2,245,683
應付保險款項	18	522,046,804	417,614,220
其他應付款項		103,536,739	93,188,720
應付股東款項		74,888	—
應付同母系附屬公司款項		24,469,915	23,519,536
當期稅項	9(b)	121,468,537	121,468,537
		4,086,902,526	3,666,539,548
資產淨值		3,682,946,677	3,854,769,50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9	290,638,400	290,638,400
股份溢價		2,292,071,992	2,292,071,992
儲備		1,100,236,285	1,272,059,109
權益總額		3,682,946,677	3,854,769,501

第18頁至42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當地法規規定		匯兌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重估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設立之儲備	資本儲備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90,638,400	2,292,071,992	3,850,253	15,086,005	58,223,490	66,119,750	6,702,991	1,122,076,620	3,854,769,501
期內已付股息	-	-	-	-	-	-	-	(87,191,520)	(87,191,520)
期內溢利	-	-	-	-	-	-	-	19,768,901	19,768,901
可供出售證券									
– 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變動	-	-	-	-	-	(145,024,933)	-	-	(145,024,933)
– 於出售時轉撥至綜合收益表	-	-	-	-	-	(53,489,499)	-	-	(53,489,499)
– 於可供出售證券減值時轉撥至綜合收益表	-	-	-	-	(867,826)	32,747,902	-	-	31,880,076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250,569	-	61,983,582	-	-	-	62,234,151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290,638,400	2,292,071,992	4,100,822	15,086,005	119,339,246	(99,646,780)	6,702,991	1,054,654,001	3,682,946,677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80,133,400	2,111,906,010	3,788,429	15,086,005	18,396,230	233,451,535	-	463,342,058	3,126,103,667
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新股份	10,505,000	186,989,000	-	-	-	-	-	-	197,494,000
股份發行費用	-	(6,823,018)	-	-	-	-	-	-	(6,823,018)
期內溢利	-	-	-	-	-	-	-	540,710,689	540,710,689
可供出售證券									
– 於出售時轉撥至綜合收益表	-	-	-	-	-	(233,088,641)	-	-	(233,088,641)
轉撥至當地法規規定設立之儲備	-	-	(314,433)	-	-	-	-	314,433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226,186	-	16,387,255	-	-	-	16,613,44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290,638,400	2,292,071,992	3,700,182	15,086,005	34,783,485	362,894	-	1,004,367,180	3,641,010,138

第 18 頁至 42 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經營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60,661,119)	(115,609,738)
投資活動(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314,826,281)	246,570,415
融資活動(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87,191,520)	190,670,9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62,678,920)	321,631,6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38,802,274	16,019,05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2,755,765	2,811,782,317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1,318,879,119	3,149,433,032

第 18 頁至 42 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1 本公司之狀況

民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根據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條，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開曼群島獲有限負債豁免的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綜合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有適用之規定而編製，當中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經許可發出。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零七年年末財務報表中所採用者一致。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時，需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之申報金額以及相關之披露事項構成影響之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和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所作出之重要判斷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摘要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瞭解本集團自刊發二零零七年年末財務報表以來的財政狀況及表現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之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未載列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雖然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但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有關財務報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可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在其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之報告中，對這些財務報表表示無保留意見。

就中期財務報告而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台灣、香港及澳門。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就本集團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列。業務分部資料已選定為主要報告形式，原因為與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較有關連。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由以下主要業務分部組成：

汽車	:	汽車本身損毀及第三者保險
財產	:	財產損失或損毀(包括火災)及金錢損失保險
責任	:	僱員賠償及其他責任保險
洋面	:	貨物運輸、物流、船舶及飛機保險
意外及健康	:	意外及醫療保險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汽車 元	財產 元	責任 元	洋面 元	意外及健康 元	未分配 元	總計 元
直接業務	410,262,238	231,042,492	110,869,713	147,230,493	59,398,974	-	958,803,910
承接再保險業務	47,300	348,912	54,303	185,104	584,501	-	1,220,120
外界客戶之毛保費收入	410,309,538	231,391,404	110,924,016	147,415,597	59,983,475	-	960,024,030
滿期保費淨額	265,934,325	59,230,758	90,802,102	51,157,953	37,163,517	-	504,288,655
已發生賠款淨額	(136,827,525)	(51,567,644)	(50,014,929)	(14,211,197)	(15,759,201)	-	(268,380,496)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淨額變動	-	-	5,070,000	1,640,000	(590,000)	-	6,120,000
佣金費用淨額	(79,219,940)	(4,203,362)	(19,003,487)	(6,252,504)	(10,685,902)	-	(119,365,195)
管理及其他經營費用	(129,385,759)	(43,121,969)	(22,697,681)	(22,449,115)	(16,392,043)	-	(234,046,567)
分部業績	(79,498,899)	(39,662,217)	4,156,005	9,885,137	(6,263,629)	-	(111,383,603)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費用	-	-	-	-	-	131,116,590	131,116,590
經營(虧損)/溢利	(79,498,899)	(39,662,217)	4,156,005	9,885,137	(6,263,629)	131,116,590	19,732,98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	-	136,135	136,135
除稅前(虧損)/溢利	(79,498,899)	(39,662,217)	4,156,005	9,885,137	(6,263,629)	131,252,725	19,869,122
所得稅支出	-	-	-	-	-	(100,221)	(100,221)
本期間(虧損)/溢利	(79,498,899)	(39,662,217)	4,156,005	9,885,137	(6,263,629)	131,152,504	19,768,90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汽車 元	財產 元	責任 元	洋面 元	意外及健康 元	未分配 元	總計 元
直接業務	181,382,008	179,538,645	101,215,331	127,172,642	41,001,354	-	630,309,980
承接再保險業務	-	384,595	67,857	249,392	72,834	-	774,678
外界客戶之毛保費收入	181,382,008	179,923,240	101,283,188	127,422,034	41,074,188	-	631,084,658
滿期保費淨額	140,701,490	42,415,294	74,482,964	36,568,902	28,957,500	-	323,126,150
(已發生)/收回賠款淨額	(64,056,087)	(8,210,419)	(43,377,536)	2,053,047	(11,130,203)	-	(124,721,198)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淨額變動	-	872,000	3,714,000	2,654,000	-	-	7,240,000
佣金(費用)/收入淨額	(47,808,893)	5,312,160	(15,752,613)	(6,896,176)	(8,011,429)	-	(73,156,951)
管理及其他經營費用	(36,167,005)	(31,730,685)	(19,038,429)	(17,779,289)	(9,333,285)	-	(114,048,693)
分部業績	(7,330,495)	8,658,350	28,386	16,600,484	482,583	-	18,439,308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費用	-	-	-	-	-	638,466,811	638,466,811
經營(虧損)/溢利	(7,330,495)	8,658,350	28,386	16,600,484	482,583	638,466,811	656,906,11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	-	26,518	26,518
除稅前(虧損)/溢利	(7,330,495)	8,658,350	28,386	16,600,484	482,583	638,493,329	656,932,637
所得稅支出	-	-	-	-	-	(116,221,948)	(116,221,948)
本期間(虧損)/溢利	(7,330,495)	8,658,350	28,386	16,600,484	482,583	522,271,381	540,710,689

不能分配至特定業務分部之收益及費用則不予以分配。未分配分部收益及費用主要包括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投資收入、利息收入及與保險業務無關之費用。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兩個主要經濟環境從事業務。

於按地區分部基準呈列資料時，分部收益乃根據客戶地區分布基準呈列。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元	中國 元	總計 元
直接業務	479,655,755	479,148,155	958,803,910
承接再保險業務	1,220,120	-	1,220,120
外界客戶之毛保費收入	480,875,875	479,148,155	960,024,030
滿期保費淨額	283,816,436	220,472,219	504,288,655
已發生賠款淨額	(131,488,701)	(136,891,795)	(268,380,496)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淨額變動	6,120,000	-	6,120,000
佣金費用淨額	(72,920,849)	(46,444,346)	(119,365,195)
管理及其他經營費用	(71,620,060)	(162,426,507)	(234,046,567)
分部業績	13,906,826	(125,290,429)	(111,383,603)
其他經營收入及費用(淨額)	157,360,016	(26,243,426)	131,116,590
經營溢利/(虧損)	171,266,842	(151,533,855)	19,732,98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6,135	-	136,135
除稅前溢利/(虧損)	171,402,977	(151,533,855)	19,869,122
所得稅支出	-	(100,221)	(100,221)
本期間溢利/(虧損)	171,402,977	(151,634,076)	19,768,90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3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元	中國 元	總計 元
直接業務	455,791,733	174,518,247	630,309,980
承接再保險業務	655,229	119,449	774,678
外界客戶之毛保費收入	456,446,962	174,637,696	631,084,658
滿期保費淨額	248,900,019	74,226,131	323,126,150
已發生賠款淨額	(87,446,905)	(37,274,293)	(124,721,198)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淨額變動	7,240,000	–	7,240,000
佣金費用淨額	(71,849,715)	(1,307,236)	(73,156,951)
管理及其他經營費用	(65,999,658)	(48,049,035)	(114,048,693)
分部業績	30,843,741	(12,404,433)	18,439,308
其他經營收入及費用(淨額)	639,769,154	(1,302,343)	638,466,811
經營溢利/(虧損)	670,612,895	(13,706,776)	656,906,11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6,518	–	26,518
除稅前溢利/(虧損)	670,639,413	(13,706,776)	656,932,637
所得稅(支出)/抵免	(116,922,558)	700,610	(116,221,948)
本期間溢利/(虧損)	553,716,855	(13,006,166)	540,710,68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4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中國承保各類一般保險業務。

營業額指期內直接及分入再保險業務之毛保費收入，扣除折扣及退保。

5 分保應佔滿期保費、佣金費用淨額、分保應佔已發生賠款及未到期風險準備金淨額變動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分出保費	(276,687,677)	(262,073,924)
分保應佔未滿期保費準備金變動	31,022,965	39,532,760
分保應佔滿期保費	(245,664,712)	(222,541,164)
佣金收入毛額	69,366,398	60,703,239
佣金費用毛額	(188,731,593)	(133,860,190)
佣金費用淨額	(119,365,195)	(73,156,951)
分保應佔已決賠款	135,278,518	456,496,925
分保應佔未決賠款準備金變動	39,631,194	(496,487,516)
分保應佔已發生賠款	174,909,712	(39,990,591)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毛額變動	13,170,000	3,166,000
分保應佔未到期風險準備金變動	(7,050,000)	4,074,000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淨額變動	6,120,000	7,240,000

6 投資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非於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 債權證券	34,921,404	—
— 銀行結餘	22,249,794	58,984,635
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利息收入	6,864,923	4,696,305
租金收入	22,490,127	18,369,336
股息收入		
— 上市股權投資	6,245,629	627,557
— 非上市股權投資	21,575,658	1,740,000
	114,347,535	84,417,833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7 已變現及未變現之投資收益淨額及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a) 已變現及未變現之投資收益淨額		
物業相關收入		
— 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	128,802,500	—
投資相關收入／(虧損)		
—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收益／(虧損)淨額		
— 轉自權益	53,489,499	233,088,641
— 本期間產生	(105,259,019)	321,496,383
— 可供出售證券之減值虧損	(31,880,076)	—
— 出售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收益淨額	2,755,045	6,945,944
— 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2,769,905)	2,360,525
	45,138,044	563,891,493
(b) 其他虧損淨額		
費用及佣金收入		
— 手續費收入	2,426,402	457,988
— 管理費收入	350,000	350,000
— 其他佣金收入	437,885	401,550
土地及樓宇用途		
— 以經營租賃方式持作自用之租賃 土地權益減值虧損撥回	23,729,263	—
—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淨額	—	(233,308)
其他		
— 匯兌虧損淨額	(43,975,581)	(9,092,168)
— 雜項收入	5,362	185,499
— 收回壞賬	18,937	13,393
	(17,007,732)	(7,917,04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a)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1,136,890	5,461,582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12,689,753	66,366,132
	123,826,643	71,827,714
(b)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1,243,165	1,280,000
折舊	8,589,453	3,832,281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11,131,745	2,486,813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固定資產	(23,729,263)	—
— 應收保險款項	(2,449,163)	(3,552,441)
投資物業應收租金減直接支銷	(21,801,159)	(17,638,166)
— 直接支銷	688,969	731,170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2,235	21,587

9 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之稅項代表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當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撥備(附註(i))	—	116,922,558
當期稅項－中國(附註(ii))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00,221	(700,610)
	100,221	(700,610)
所得稅支出	100,221	116,221,94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9 所得稅(續)

(a) 綜合收益表之稅項代表以下各項：(續)

附註：

- (i)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七年：17.5%)稅率計算。
- (ii) 香港境外稅項乃按各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b) 綜合資產負債表之稅項代表以下各項：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期內香港利得稅撥備	-	116,867,078
與過往年度有關之香港利得稅撥備結餘	121,468,537	4,601,459
	121,468,537	121,468,537

10 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每股2仙)。

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仙(二零零七年：零)已於期內獲批准及支付。

11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9,768,901元(二零零七年：540,710,689元)，以及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906,384,000股(二零零七年：2,902,321,293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潛在攤薄之普通股。

12 法定存款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中國之一家附屬公司及分支公司分別於銀行存放 111,628,620 元及 265,258,054 元作為資本保證金。

根據中國保險法(經修訂)第 79 章，保險公司須將 20% 註冊股本(經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保監會」)批准)存放於中國保監會指定的銀行，以作為資本保證金。此等資金除用作進行清盤程序時償還債務外，不得作為任何其他用途。

13 固定資產

(a) 投資物業

於釐定投資物業之估值時，董事已參考由獨立測計師依據淨租金收入(已就可能之逆向租金調整作出撥備)以公開市價基準編製之估值報告。重估盈餘 128,802,500 元已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收益表(二零零七年：無)。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約初期一般為兩至三年，可選擇於租約屆滿後重續，並於當時重新磋商所有條款。租賃款項一般每年增加，以反映市場租金。概無租賃涉及或然租金。本集團於經營租賃中持作自用之投資物業之賬面金額為 1,129,152,500 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350,000 元)。

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方式項下之日後最低租金款項總額應收款項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一年內	41,639,816	35,366,853
一年後但五年內	30,273,578	23,922,005
	71,913,394	59,288,858

(b)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額外購入 25,474,768 元之物業及設備(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1,885,216 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出售賬面淨值為 8,675 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95,658 元)之物業及設備，未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14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證券		持作買賣用途證券		持作到期證券		總計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定息證券								
– 金融機構：非上市	124,388,361	139,017,397	-	-	103,182,934	103,363,740	227,571,295	242,381,137
– 其他：非上市	142,436,758	33,446,700	-	-	76,463,879	53,197,644	218,900,637	86,644,344
– 政府：上市	-	-	27,198,554	28,669,360	-	-	27,198,554	28,669,360
– 其他：上市	534,966,580	193,697,185	154,387,635	154,987,157	637,310,095	286,019,258	1,326,664,310	634,703,600
	801,791,699	366,161,282	181,586,189	183,656,517	816,956,908	442,580,642	1,800,334,796	992,398,441
存款證	14,882,695	7,583,245	80,592,491	80,333,565	5,495,854	5,483,415	100,971,040	93,400,225
股權投資								
– 上市	422,335,249	479,675,210	28,498,709	30,308,727	-	-	450,833,958	509,983,937
– 非上市	199,727,232	64,389,173	-	-	-	-	199,727,232	64,389,173
	622,062,481	544,064,383	28,498,709	30,308,727	-	-	650,561,190	574,373,110
其他								
– 非上市	492,100	492,100	-	-	-	-	492,100	492,100
總計	1,439,228,975	918,301,010	290,677,389	294,298,809	822,452,762	448,064,057	2,552,359,126	1,660,663,876
代表：								
上市								
– 香港	452,693,602	450,570,128	28,498,709	30,308,727	17,083,092	-	498,275,403	480,878,855
– 海外	504,608,227	222,802,267	181,586,189	183,656,517	620,227,003	286,019,258	1,306,421,419	692,478,042
非上市	481,927,146	244,928,615	80,592,491	80,333,565	185,142,667	162,044,799	747,662,304	487,306,979
	1,439,228,975	918,301,010	290,677,389	294,298,809	822,452,762	448,064,057	2,552,359,126	1,660,663,876
上市證券市值	957,301,829	673,372,395	210,084,898	213,965,244	617,058,280	283,918,281	1,784,445,007	1,171,255,920

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釐定可供出售證券或持作到期證券投資是否出現減值情況。有關釐定需作出重大判斷。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15 應收保險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直接業務項下應收保費	347,245,091	211,641,604
再保險合約項下應收款項	64,326,075	139,673,057
減：呆賬撥備	(26,919,111)	(65,239,999)
	384,652,055	286,074,662
分保人保留按金	274,369	247,482
	384,926,424	286,322,144
預期於一年內償付款項		
－ 直接業務項下應收保費	328,670,718	197,012,575
－ 再保險合約項下應收款項	39,633,088	78,018,662
	368,303,806	275,031,237

不包括分保人之保留按金(已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之應收保險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當期	301,260,111	242,427,974
逾期一至三個月	37,653,042	19,183,114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29,390,653	13,420,149
逾期超過一年	16,348,249	11,043,425
	384,652,055	286,074,662

本集團一般就直接業務項下應收保費給予0至90天的信貸期，以及就再保險合約應收款項給予發出季度賬單後50至90天的除賬期。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16 保險準備金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毛額 元	再保險份額 元	淨額 元
未決賠款準備金	2,443,050,373	(1,149,625,165)	1,293,425,208
未滿期保費準備金	864,800,550	(200,042,807)	664,757,743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	4,333,000	2,048,000	6,381,000
總計	3,312,183,923	(1,347,619,972)	1,964,563,951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毛額 元	再保險份額 元	淨額 元
未決賠款準備金	2,358,923,977	(1,099,906,974)	1,259,017,003
未滿期保費準備金	632,075,875	(164,814,771)	467,261,104
未到期風險準備金	17,503,000	(5,002,000)	12,501,000
總計	3,008,502,852	(1,269,723,745)	1,738,779,107

假設及方法

本集團於每半年對各個險種類別的賠款及保費準備金進行全面檢討。各險種類別之準備金分析乃由內部及合資格外部精算人員進行。於完成該等準備金分析時，有關精算人員須作出大量假設。用於估計賠款負債之主要假設如下：

- 過往賠付發展經驗可用於預測未來賠款發展，從而預計最終賠款成本。
- 法律、社會或經濟環境並無重大變動而可能影響賠款成本、頻率或日後賠款呈報。

於呈列之兩個期間，本集團用作估計保險準備金之主要假設並無重大變動。

16 保險準備金(續)

假設及方法(續)

本集團依據已決及已發生損失發展法估計賠款負債，並以Bornhuetter-Ferguson法(「BF法」)輔助計算。已發生及已付損失發展法乃以出現賠款的歷史模式預計日後出現之賠款。BF法依據自預計賠付率逐漸轉為經驗相關發展方式。BF法適用於較近期承保年期。各類別之最終賠付率(相等於預計非貼現最終賠付除以滿期保費)乃以上述方法釐定。

於估計保費負債淨額時，本集團已參照預測最終賠付率及預期賠款處理費比率。預測最終賠付率乃應用於本集團之實際未滿期保費，以預計未到期風險之最終賠付。由於本集團概無確認遞延獲取成本，佣金費用並無計入保費負債內。最終賠付及賠款處理費最佳預算之總和，乃本集團保費負債之最佳預算。當某一類別保費負債之最佳預算多於其按1/365法釐定之未滿期保費，即於綜合財務報表就未到期風險儲備作出撥備。

基於所引用假設的潛在可變性，實際出現之賠付與包括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預計賠付可能出現偏差，尤其將不會於短期內償付(即長期索償性質之業務)的賠款。涉及長期索償性質之險種類別主要包括僱員賠償。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733,165,441	846,053,426
銀行存款及現金	585,713,678	896,702,3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8,879,119	1,742,755,76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18 應付保險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直接業務項下應付款項	192,257,902	148,740,991
分入再保險合約項下應付款項	994,411	1,007,133
分出再保險合約項下應付款項	250,757,117	148,075,912
	444,009,430	297,824,036
再保險公司保留按金	78,037,374	119,790,184
	522,046,804	417,614,220
預期一年內償付款項：		
— 直接業務項下應付款項	183,427,550	134,849,101
— 分入再保險合約項下應付款項	231,435	224,307
— 分出再保險合約項下應付款項	203,571,761	84,084,754
	387,230,746	219,158,162

應付保險款項(不包括再保險公司保留按金)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當期或應要求	369,262,824	210,495,683
逾期一至三個月	39,526,456	30,608,748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20,369,267	26,925,036
逾期超過一年	14,850,883	29,794,569
	444,009,430	297,824,03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19 股本

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金額 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元的普通股	5,0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2,906,384,000	290,638,400	2,801,334,000	280,133,400
於行使超額配股權時 發行新股份	-	-	105,050,000	10,505,000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06,384,000	290,638,400	2,906,384,000	290,638,400

20 資本承擔

於期/年度末並無作出撥備之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已訂約	938,826	3,167,41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21 經營租賃承擔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日後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
一年內	26,851,482	19,030,858
一年後但五年內	35,782,240	30,392,901
	62,633,722	49,423,759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若干物業，租約一般最初為期一年至兩年，並有權重續，屆時所有條款將重新商定。租金通常每年增加以反映市場租值。租約均無包括或然租金。

22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本集團接獲一項由香港稅務局發出，有關於二零零零／二零零一至二零零二／二零零三課稅年度期間所出售上市投資之若干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之應課稅查詢。董事認為該等收益乃資本性質，故相信本集團的稅務定位很可能得到支持，因此本集團毋須就約3千萬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千萬元)的潛在稅務風險於中期財務報告計提準備。

除上文所披露及除本集團保險業務日常過程中發生的訴訟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未決訴訟或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23 保險及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核心業務為直接保險業務。本集團設有風險管理架構，以控制有關其業務之風險，並成立核保委員會、核賠委員會、投資管理委員會及內部審核委員會，以識別、控制及監察本集團所有風險，並推薦必要措施以減低有關風險。該等委員會之成員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由行政總裁擔任主席，並會定期會面以檢討及修訂本集團之承保指引、理賠程序及投資策略。

23 保險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a) 保險風險

(i) 管理保險合同之風險之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保險合同之性質為就隨機及不可預計事件保障保單持有人。保單持有人透過保險合同將風險轉移至保險公司。不確定因素屬保險之固有部分，而保險合同所產生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日後現金流量之數額、時間及不確定性有重大影響。事件之發生，以及損失之程度及頻率均屬隨機出現。整體價格水平、立法及司法詮釋之變動可能會對賠款準備金水平帶來重大影響。賠款呈報及解決之間或會相隔頗長時間。準備金乃依據承保結果及賠付發展趨向之歷史記錄分析設立，並經外部精算人員嚴格審核。本集團定期評估累計風險及總風險，並可能安排額外再保險以控制總風險。

本集團向經驗豐富的承保人委派承保權力。各承保部門均就各類別業務設有經承保委員會批准之承保指引，指明各級別承保人之權力。各承保指引清楚列明各保單之最低總保費、最高承保數額、各類別之總風險及各級別承保人可承保之最高可能出現虧損。超過承保部門主管承保權力之風險須經承保委員會審核及批准。

本集團亦依照國際慣例安排合約再保險及臨時再保險。合約再保險按指定再保險合同條款及條件自動提供再保險。臨時再保險為個別風險之再保險；各合約乃個別安排。再保險合同之選取視乎市場狀況、市場慣例及業務性質而定。當合約再保險未能為個別風險提供保障，或個別風險已超出合約再保險的範疇，則就個別風險安排臨時再保險。

倘再保險公司未能償付賠款，本集團不能以再保險減輕其對直接保險保單持有人之責任，故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可能為再保險公司之償付能力以及再保險合同及解決賠款之爭議所影響。為減低有關風險，本集團及其直屬控股公司香港中國保險(集團)有限公司(「香港中國保險」)定期監察本集團再保險公司之財務能力。此外，本集團亦自香港中國保險已批准之再保險公司名單選取再保險公司，並遵照香港中國保險之再保險指引。

(ii) 主要保險風險的集中情況

在保險過程中，當某一宗事件或一連串事件可能對本集團的負債產生重大影響時，便可能出現風險集中的情況。該等集中的情況可能從單一份保險合同或多份相關的合同中產生，並且關乎到可能產生重大負債的情況。

本集團須承受從有關公共承運人、火災、傳染性疾病、地震及其他自然災害所產生而會影響本集團承保之投保人士之物業、身體狀況及性命之風險的集中度。

因此為釐定再保險所須的覆蓋範圍，本集團會進行情況分析以調查風險的集中度對本集團的潛在財務影響。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23 保險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每天運用可動用的現金資源以應付來自保險合約的賠償。現時存在無可動用之現金用於應付到期應付的賠償的風險。

本集團已制度程序，透過將盈餘資金存作一個月期之銀行存款並安排每星期均有存款到期可供提取，以監察及控制每日之現金流量來滿足意外現金需求及符合監管償付能力規定。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指合約對方履行其責任之能力出現不明朗因素。本集團於保險業務及投資活動均面對信貸風險。最大信貸風險為資產負債表內各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減值撥備。

本集團面對其再保險公司無力償還或因任何原因未能履行其付款承擔之信貸風險。為減低有關風險，本集團有一份經批准再保險公司之名單，並定期檢討多間再保險公司之再保險業務分散。分保業務只可向列於經批准名單上之公司進行分保。再保險公司最終按其財務狀況、合作歷史、服務質素及其再保險產品價格所選定。此外，本集團設有並嚴格遵守嚴謹收債程序。

特別是，信貸風險與再保險人應佔保險準備金及再保險應收款項有關。就再保險人應佔保險準備金(不包括未滿期保費準備金)而言，本集團定期監察再保險人之財務穩健程度及就重大賠償向再保險人發出催繳現金通知以降低違約風險。此外，每季度向再保險人發出財務報表以核實應收／應付彼等之結餘。

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單一對手方或面對一組擁有類似特點的對手方的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亦面對中介人士之信貸風險。因此，本集團嚴格遵守內部政策，以緊密監察及評估各中介人士之財務狀況。根據該評估，本集團最大規模且聲譽最好之中介人士可獲最多四個月之信貸期。

本集團於債權證券之投資面對信貸風險。該等工具之發行人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轉壞可能導致延遲償付到期之本金或利息，亦可能導致證券之市值潛在虧損。投資於擁有投資等級或以上評級之債券乃本集團之政策。投資之詳情載於附註14。

(d)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為利率、股權價格及外匯的不利波動對公允價值造成損失之風險。

本集團面對來自其投資組合及保險活動的市場風險。本集團透過每年度由董事會批准就各種類的風險設置最高可允許風險限度以及透過不斷監察來自該等最高可允許風險限度的任何逆向偏差來管理市場風險。

23 保險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d) 市場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由董事會及投資委員會每半年進行分析及審閱。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未來利率不確定對投資組合之盈利或市場價值造成的風險。本集團所面對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因持有債權證券所致。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18億元之債權證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2億元)。本集團之債權證券之市值隨利率變動而波動。當利率向上，則該等債權證券之市值下跌。當利率向下時，則該等證券之市值上升。本集團之債權證券包括政府債券、金融機構發行之債券及評級於投資等級或以上之公司債券，其大部份均承受利率風險。利率風險亦可能影響本集團之日後投資。

本集團之債權證券組合由中保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保資產管理」)、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太平資產管理」)及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恒生投資管理」)按本集團投資委員會之指示所管理。為監控與利率波動有關的風險，本集團的投資委員會會對投資組合作季度檢討，並連同中保資產管理、太平資產管理及恒生投資管理每年對投資政策所作深入檢討，亦會諮詢外聘財務投資顧問。中保資產管理、太平資產管理及恒生投資管理每週向本集團提交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報告，而本集團會監察投資走勢相應調整投資策略。本集團目標是維持資金流動性、保存資金、追求穩定的回報及達致更理想的資產負債水平。

(ii) 股權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股權投資組合由中保資產管理、太平資產管理及恒生投資管理按本集團投資委員會的指示所管理。根據投資指引，中保資產管理、太平資產管理及恒生投資管理不可將多於其所管理的資金的30%投資於股權投資。為監察本集團承受的權益價格風險，本集團的投資委員會會對投資組合進行季度檢討，並連同中保資產管理、太平資產管理及恒生投資管理於每年對投資政策作深入檢討，亦會諮詢外聘財務投資顧問。

(i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呈報貨幣為港元。由於本集團以港元以外貨幣承保保險保單及收取保費，並以該等貨幣持有若干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須面對外匯風險。

除港元外，本集團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美元及人民幣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美元及人民幣負債主要包括未決賠款準備金及應付保險款項。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吾等確實不需要考慮以美元交易所帶來之任何重大外幣風險。資產及負債之貨幣狀況由本集團定期監控。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23 保險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e) 到期情況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元
	三個月 或以下 元	三至 六個月 元	六至 十二個月 元	一至五年 元	五年以上 元	
資產						
金融資產						
— 法定存款	44,203,457	40,000,125	181,054,472	-	-	265,258,054
— 存款證	5,495,854	-	-	80,592,491	14,882,695	100,971,040
— 債權證券	-	1,006,200	397,893,617	740,576,716	660,858,263	1,800,334,796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之銀行存款	30,000	6,824,640	47,405,519	-	-	54,260,1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8,879,119	-	-	-	-	1,318,879,119
	1,368,608,430	47,830,965	626,353,608	821,169,207	675,740,958	3,539,703,168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元
	三個月 或以下 元	三至 六個月 元	六至 十二個月 元	一至五年 元	五年以上 元	
資產						
金融資產						
— 法定存款	22,999,946	-	88,628,674	-	-	111,628,620
— 存款證	-	-	5,483,415	80,333,565	7,583,245	93,400,225
— 債權證券	-	-	20,094,000	530,806,052	441,498,389	992,398,441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之銀行存款	499,998,829	103,197,828	232,526,018	-	-	835,722,6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2,755,765	-	-	-	-	1,742,755,765
	2,265,754,540	103,197,828	346,732,107	611,139,617	449,081,634	3,775,905,726

24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連人士之經常性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元	二零零七年 元
與中保集團之交易：			
租金收入	(i)	2,806,521	2,661,256
向同母系附屬公司分保業務 — 分出再保險保費	(ii)	(406,091)	(1,730,501)
與中保國際集團之交易：			
向同母系附屬公司分保業務 — 分出再保險保費	(iii)	(29,210,512)	(31,646,521)
— 已收佣金收入	(iii)	10,040,796	9,084,312
— 已收攤回賠款	(iii)	22,527,730	43,733,575
投資管理費	(iv)	(3,953,139)	(275,275)
與長江集團之交易：			
毛保費收入	(v)	51,108,285	40,116,904
已付賠款	(v)	(6,915,902)	(955,271)
設施租金	(vi)	(396,000)	(1,225,000)
已付佣金	(vii)	(543,736)	(1,327,38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之附註

(以港元列示)

24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續)

(a) 與關連人士之經常性交易(續)

附註：

中保集團

- (i) 本集團向其直屬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除中保國際集團外)出租多個辦公室、住宅單位及停車位，包括於民安廣場、中保集團大廈及康澤花園的單位，並收取租金收入。該等租賃合同之條款及條件乃以公平原則釐定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所訂立。
- (ii) 本集團向香港中國保險(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保險(英國)有限公司、中國保險(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太平保險有限公司分出毛保費收入。該等再保險合約之條款及條件與第三方分保公司所提供之條款及條件相若，並以公平原則釐定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所訂立。

中保國際集團

- (iii) 本集團向中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保國際」)之附屬公司中國國際再保險有限公司分出毛保費收入，並收取佣金及收回賠款，以及作出其他相關付款。該等再保險合同之條款及條件與第三方分保公司所提供之條款及條件相若，並以公平原則釐定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所訂立。
- (iv) 本集團就所提供之投資諮詢服務向中保國際之附屬公司中保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保資產管理」)及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太平資產管理」)支付投資管理費及表現花紅。該等費用乃按以下基準計算：(a)按投資基金資產淨值增加之若干百分比；及／或(b)表現花紅，即根據中保資產管理及太平資產管理所管理的有關投資基金於每個曆年結束時之投資回報淨值之若干百分比，高出相當於創立人認購款項每日平均結餘之若干百分比或有關投資基金之資產淨值增加；及／或(c)經投資管理協議的合約參與方同意的其他基準。

24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續)

(a) 與關連人士之經常性交易(續)

附註：(續)

長江集團

- (v) 本集團自長江集團及其聯營公司收取毛保費收入及支付賠款。一般保險業務按照可與本集團向獨立第三者提供的條款及條件比較的條款及條件進行，並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公平基準，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訂立。
- (vi)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之市場推廣服務總協議，長江集團之聯營公司尚乘財富策劃有限公司(「尚乘財富策劃」)及AMTD Direct Limited(「AMTDD」)將會根據協定準則提供市場推廣服務及向經挑選客戶宣傳若干指定的保險產品，以及定期推出電話推銷活動推介若干指定保險產品。尚乘財富策劃及AMTDD將向本集團收取經該電話服務中心承擔之毛保費收入約75%之服務費用。服務費用包括以下部分：
 - 經電話服務中心承擔之毛保費收入約45%之設施租金。市場推廣服務總協議乃按公平基準磋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 (vii)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之保險經紀總協議，長江集團之聯營公司尚乘風險管理有限公司(「尚乘風險管理」)同意將本集團加入其保險公司名單，以引薦推介予公司客戶及邀請作出投標。尚乘風險管理就向本集團提供之保險經紀服務收取經紀費。該協議乃按公平基準磋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b)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進行之交易

本集團於一個現時由中國政府透過其政府機關、代理、聯繫或其他組織(「國有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之實體為主的經濟體系中經營。

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保險及其他中介服務；及
- 提供及使用公共服務及其他服務。

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以類似與非國有實體進行之條款進行。本集團亦已就主要之產品及服務(如承保保險合同及佣金收入)制訂其定價政策及審批程序。該等定價政策及審批程序並不取決於客戶是否國有實體。考慮到關係之性質及與其他國有實體交易之重要性，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之中並無需要獨立披露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權益披露

1. 董事於本公司及相關法團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根據購股權之相關股份	權益性質	於本公司之註冊股本之權益百分比
胡志雄	130,000	—	個人	0.004%
鄭國屏	300,000	—	個人	0.010%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權益					
姓名	相聯法團	所持股份數目	根據購股權之相關股份	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之註冊股本之權益百分比
馮曉增	中保國際	1,000,000	2,350,000	個人	0.24%
林帆	中保國際	770,000	3,200,000	個人	0.28%
胡志雄	中保國際	—	800,000	個人	0.06%
彭偉	中保國際	70,000	400,000	個人	0.03%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其他權益或淡倉。

2. 本公司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股東（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	身份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中國保險(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491,710,000 (附註1及2)	51.33%
香港中國保險(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388,761,000 (附註1)	47.78%
香港中國保險(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102,949,000 (附註2)	—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長江」)(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609,290,000 (附註3)	20.96%
李嘉誠(附註3)	全權信託之成立人	609,290,000 (附註3)	20.96%
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附註3) (為另一全權信託之信託人)	信託人及信託受益人	609,290,000 (附註3)	20.96%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附註3) (為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 之信託人)	信託人及信託受益人	609,290,000 (附註3)	20.96%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附註3) (為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之信託人)	信託人	609,290,000 (附註3)	20.96%
Max Easy Enterprises Limited(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609,290,000 (附註3)	20.96%
Marvel Bonus International Limited(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09,290,000 (附註3)	20.96%

附註：

- 香港中國保險持有1,388,761,000股本公司股份。憑藉香港中國保險為中國保險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保險被視為於該1,388,761,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Share China Assets Limited，為中保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並持有102,949,000股本公司股份。由於中保國際為香港中國保險擁有54.42%之附屬公司，故由中國保險全資擁有，中國保險及香港中國保險均被視為於Share China Assets Limited所持有之該102,949,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李嘉誠先生為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DT1」)及另一全權信託(「DT2」)之財產授予人。DT1 之信託人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TDT1」)及DT2 之信託人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TDT2」)各自持有若干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UT1」)單位，但此等全權信託並無於該單位信託的任何信託資產物業中具任何利益或股份。DT1 與DT2 之可能受益人包括李澤鉅先生、其妻子和子女，及李澤楷先生。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TUT1」)以UT1 信託人之身份連同TUT1 以UT1 信託人身份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的若干公司，持有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江」)超過三分之一之已發行股本。

TUT1、TDT1 以及 TDT2 各自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為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Unity Holdco」)所擁有。李嘉誠先生、李澤鉅先生及李澤楷先生各持有Unity Holdco全部已發行股本三分之一。TUT1 擁有長江之股份權益只為履行其作為信託人之責任及權力而從事一般正常業務，並可以信託人身份獨立行使其持有長江股份權益之權力而毋須向Unity Holdco 或上文所述之Unity Holdco 股份持有人李嘉誠先生、李澤鉅先生及李澤楷先生徵詢任何意見。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嘉誠先生(彼為DT1 及DT2 之財產授予人及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可能被視為該兩項信託之成立人)、TUT1、TDT1、TDT2 及長江均被視為於本公司之609,29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所有該等股份均為由Marvel Bonus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長江之全資附屬公司Max Easy Enterprise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所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示，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有關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的通知。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概述

本公司致力於透過高透明度及健全之業務常規為股東長遠利益服務。此項承諾包括根據上市規則及時披露有關信息以及矢志就本集團各方面業務達致高水平之道德及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務求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全部規定。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五位董事組成，其中四位為執行董事，六位為非執行董事及五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偉(行政總裁)	馮曉增(董事長)	原樹堂
鄭國屏(總經理)	林帆(副董事長)	董娟
陳沛良	胡志雄	王熹浙
李惠根	葉德銓	俞自由
	馬勵志	李彥鴻
	康錦祥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審核及批准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向公司秘書提出要求查閱。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原樹堂先生、董娟女士及胡志雄先生，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由原樹堂先生擔任主席，彼持有專業會計資格及相關會計經驗。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其他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和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亦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投資及再保險委員會，並制定清晰的職權範圍使其合理行使各自職責。此外，本集團亦已成立多個管理委員會，包括核保委員會、核賠委員會、投資管理委員會及內部審核委員會。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集團維繫一套穩健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效用。該套系統旨在監控公司目標失誤的風險。董事會已通過審核委員會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所有重大內部監控程序均為適當及有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對其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每位董事已確認，其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列之標準。有關僱員若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尚未公開的股價敏感資料，亦須符合一套公司書面指引，其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至今並無發現任何董事及有關僱員之違規事件。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彭偉(行政總裁)
鄭國屏(總經理)
陳沛良
李惠根

非執行董事

馮曉增(董事長)
林帆(副董事長)
胡志雄
葉德銓
馬勵志
康錦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原樹堂
董娟
王熹浙
俞自由
李彥鴻

審核委員會成員

原樹堂(主席)
董娟
胡志雄

薪酬委員會成員

林帆(主席)
王熹浙
俞自由
李彥鴻

提名委員會成員

馮曉增(主席)
董娟
俞自由

投資及再保險委員會

彭偉(主席)
鄭國屏
康錦祥
原樹堂
董娟
王熹浙
俞自由

法定代表

彭偉
鄭國屏

公司秘書

林碧霞 · ACS, ACIS

合資格會計師

何國貞 · FCCA, FCPA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新寧道8號
民安廣場19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
Appleby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上市資料

上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9